維尼動力小船駕駛訓練中心

營業級動力小船駕訓班招生簡章

2024・3/5 ► 3/17

訓練目的

隨著政府近來積極推動遊艇港，並逐漸放寬出海限制與遊艇進口，為因應民眾從事海上正當休閒活動及駕駛動力小船需求，享受與大海同樂、乘風破浪的樂趣。取得遊艇駕照號即可租用遊艇或參加本中心之各項航海活動（釣魚、旅遊），累積海上航行經歷，增加航行的信心！

訓練依據

本訓練依據交通部航港局航員字第 1070000159 號函辦理，並根據交通部遊艇與動力小船駕駛管理規則制定課堂學習與操船實作等課程。

受訓資格

年齡滿十八歲，未滿六十五歲，具中華民國國籍且在臺灣地區設有戶籍之我國國民，並由中央衛生福利主管機關評鑑合格之教學醫院或公立醫院辦理體格檢查合格者。

開班資訊

1、開班人數 滿15人以上開班，以不超過23人為原則。

2、訓練時數 學科：0800~1700，共6天；48小時
術科：0800~1700，共6天；48小時

3、訓練費用 每梯次每人新台幣22,000元整

4、費用包含 學、術科訓練費用、原裝教材、補充教材費用、教室、船上飲水、學員安全保險費用、**營業級遊艇證照**發照之規費等。

5、費用不含 交通部考試費用、考前實操練習費用；營業級合格之學員如有需要，可申請加發「二等遊艇駕駛執照」，代辦費用為$600元整(含工本費)

6、退費規定 依據「屏東縣短期補習班設立及管理規則」，第三十三條退費辦法規定辦理。

7、學員申訴管道 交通部航港局 0800-369009
屏東縣政府消費者專線 1950

報名方式與所需相關文件

可向本駕駛訓練中心索取報名表，填寫完整資料，並請繳交一吋證件照 4 張（需為 2 年內半身脫帽照片，且於背面書寫學員姓名），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各 1 份。

注意事項

※ 訓練報名滿15人以上開班，開班前一星期通知上課時間

※ 若未達15人無法開課而學員不願等候下一梯次開班時，學員可退領回全額費用。

即刻掃描QR Code
由專人為您服務

維尼動力小船駕駛訓練中心

946 屏東縣恆春鎮南灣路861號 TEL 08-8899861

維尼動力小船訓練中心

@sgc2415f